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府前路1號
聯絡人：林慧貞
電話：037-559589
傳真：037-377316
電子郵件：carry12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造橋鄉龍昇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202080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208084_112E0287155-01.pdf、0208084_112E1307925-01.pdf)

主旨：請轉知貴屬人員前往港澳依「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（構）人員赴香港或澳門注意事項」相關規定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大陸委員會112年9月12日陸港字第112050056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鑒於港澳情勢變化，請提醒所屬前往港澳應依旨揭注意事項辦理，並請於行前至大陸委員會「國人赴港澳動態登錄系統」進行登錄（大陸委員會官網首頁下方「快捷服務」列點選「國人赴港澳動態登錄」），以利必要時及時提供協處。赴港澳期間倘遇緊急事項，可撥打大陸委員會香港辦事處或澳門辦事處（駐地名稱：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）24小時急難救助電話（大陸委員會香港辦事處：+852-6143-9012；大陸委員會澳門辦事處：+853-6687-2557）尋求協助。
- 三、另請於該網站登錄後，將登錄資料影送所屬機關政風單位留存。

正本：本府縣長室、本府副縣長室、本府秘書長室、本府 各單位、本縣所屬各機關學校

副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府人事處企劃科、本府人事處人力科、本府人事處考訓科、本府人事處給與科



裝

訂

線

